

南方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1 年 3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1 年 3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南方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南方中证 500 指数 (LOF)
基金主代码	160119
前端交易代码	160119
后端交易代码	160120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 年 9 月 25 日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72,289,432.8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09 年 11 月 11 日

注：本基金在交易所行情系统净值揭示等其他信息披露场合下，可简称为“南方 500”。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完全被动式指数基金，原则上采用指数复制法，按照成份股在中证 500 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或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等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因某些特殊情况导致流动性不足时，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组合管理进行适当变通和调整，并辅之以金融衍生产品投资管理等，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不超过 0.3%，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股票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指数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鲍文革	李芳菲
	联系电话	0755-82763888	010-63201510
	电子邮箱	manager@southernfund.com	lifangfei@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95599
传真		0755-82763889	010-632018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nf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09 月 25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382,178,312.08	179,466,602.40
本期利润	462,616,870.73	522,613,376.9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374	0.174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9.40%	17.6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459	0.067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658,934,810.92	3,391,413,066.6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310	1.1760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 不是当期发生数)。

3.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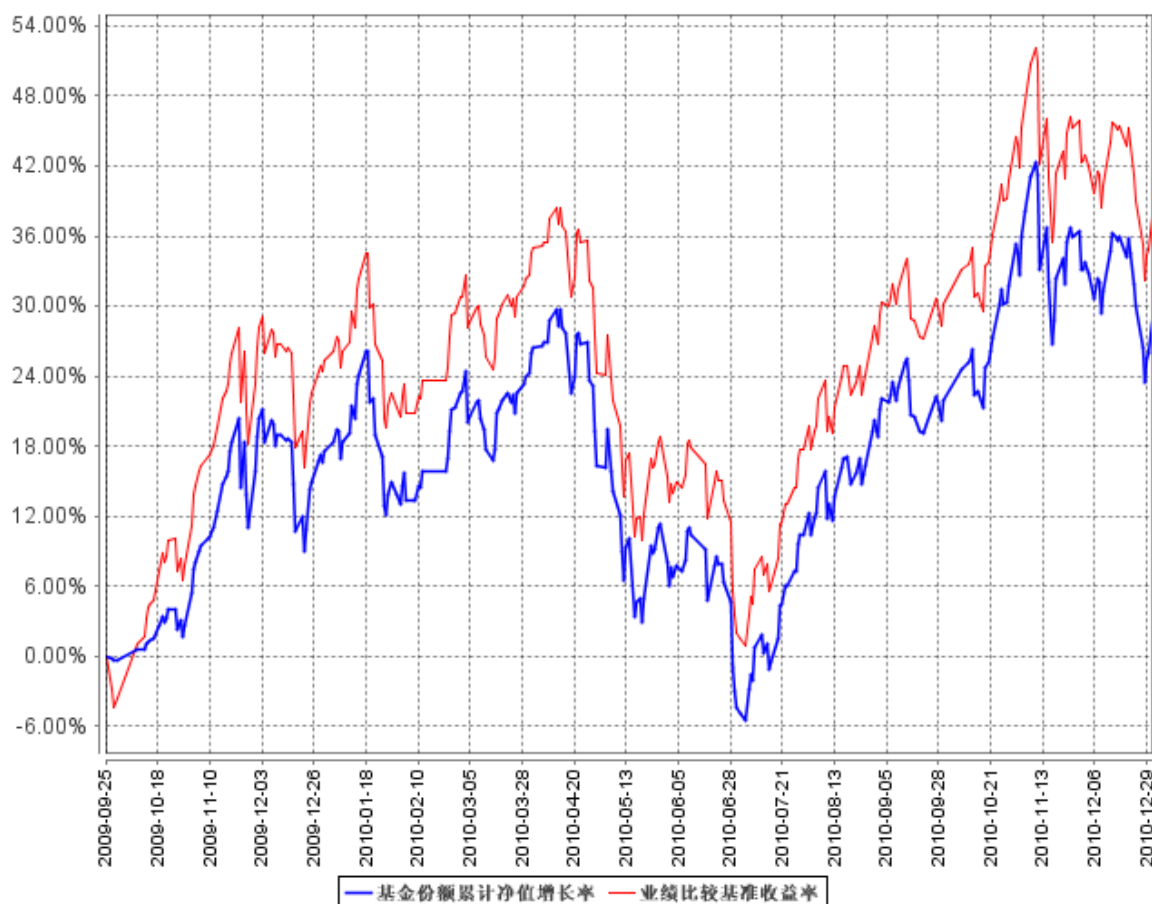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52%	1.84%	5.68%	1.84%	-0.16%	0.00%
过去六个月	32.51%	1.65%	32.86%	1.65%	-0.35%	0.00%
过去一年	9.40%	1.71%	9.77%	1.72%	-0.37%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8.66%	1.70%	37.65%	1.76%	-8.99%	-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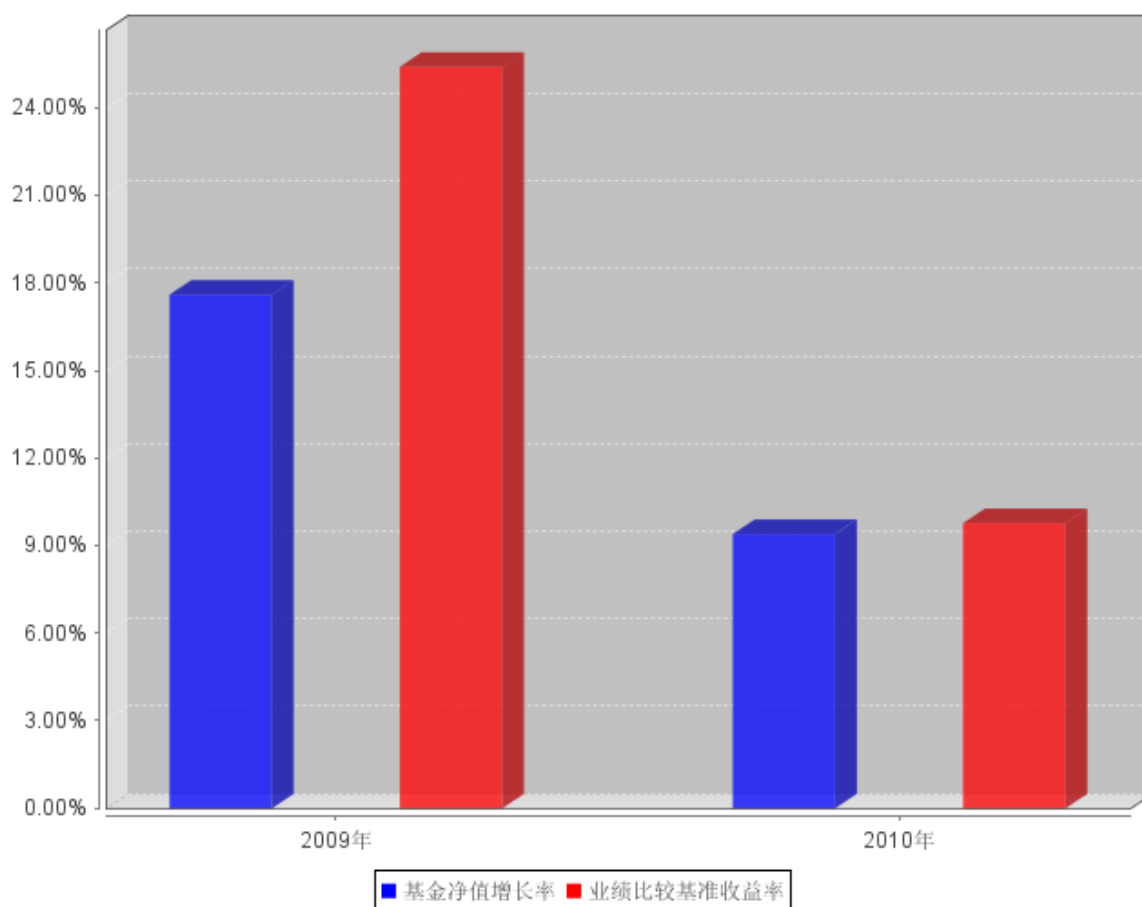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 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 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 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 计	备注
2010	0.5000	116,331,049.37	55,660,508.35	171,991,557.72	
2009	-	-	-	-	
合计	0.5000	116,331,049.37	55,660,508.35	171,991,557.72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4号文批准,由南方证券有限公司、厦门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广西信托投资公司共同发起设立。2000年,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0]78号文批准进行了增资扩股,注册资本达到1亿元人民币。2005年,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

金字[2005]201 号文批准进行增资扩股，注册资本达 1.5 亿元人民币。2010 年，经证监许可[2010]1073 号文核准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30%股权转让给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目前股权结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5%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管理资产规模达 1,800 多亿元，管理 2 只封闭式基金——基金开元、基金天元；24 只开放式基金——南方稳健成长基金、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南方避险增值基金、南方现金增利基金、南方积极配置基金、南方高增长基金、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基金、南方稳健成长贰号基金、南方绩优成长基金、南方成份精选基金、南方隆元产业主题基金、南方全球精选配置基金（QDII 基金）、南方盛元红利股票型基金、南方优选价值股票型基金、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基金、南方沪深 300 指数基金、南方中证 500 指数基金、深证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南方深证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南方策略优化股票型基金、中证南方小康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中证南方小康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南方广利回报债券型基金和南方金砖四国指数基金（QDII 基金）；以及多个全国社保、企业年金和专户理财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09 年 9 月 25 日	-	4	美国密歇根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6 年 4 月加入南方基金，曾担任南方基金研究部机械及电力设备行业高级研究员，南方高增及南方隆元基金经理助理，2009 年 9 月至今，任南方 500 基金经理；2010 年 2 月至今，任南方绩优基金经理；2011 年 2 月至今，任南方高增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1 年 2 月 17 日发布公告，增聘潘海宁先生为本基金基金经理。

4、2011 年 2 月 28 日，基金管理人聘任罗文杰为小康 ETF 及南方小康、南方 300、南方 500、深成 ETF 及南方深成的基金经理助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南方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基金管理人没有管理与本基金投资风格相似的其他投资组合。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0 年资本市场先抑后扬，市场结构性分化显著。上半年随着投资者对经济刺激政策退出以及经济过热的担忧，市场进入调整阶段；下半年，在明确了积极的货币和财政政策仍将继续稳定推动国内经济重回高速增长的轨迹，特别是“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这一大趋势被市场普遍接受后，在新兴产业的引领下，A 股市场重拾升势，本基金跟踪的中证 500 指数甚至创下年内新高，报告期内指数涨幅为+10.07%。

期间我们通过自建的“指数化交易系统”、“日内择时交易模型”、“跟踪误差归因分析系统”等，将本基金的跟踪误差指标控制在较好水平，并通过严格的风险管理流程，确保了本基金的安全运作。

我们对本基金报告期内跟踪误差归因分析如下：

- ①接受申购赎回所带来的股票仓位偏离，对此我们通过日内择时交易争取跟踪误差最小化；
- ②报告期内，“安信信托”等长期停牌证券，引起的成份股权重偏离及基金整体仓位的微小偏离；

③根据中证 500 指数半年度及年度成份股调整所进行调仓时带来的偏离。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自本基金建仓完成至报告期末年化跟踪误差为 0.425%，较好的完成了基金合同中控制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4%的投资目标。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2310 元，报告期内，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9.40%，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 9.7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1 年，随着经济先行指标的逐渐筑底和经济内生复苏动力恢复，中央逆周期的调控机制将降低未来经济过热引发的风险，对市场未必产生明显的负面拖累，中国经济在转型深化的背景下，将呈现增长、通胀可控的格局。

政策和经济的博弈仍将主导明年的市场走势路径，而政策选择上也会依赖经济和通胀的变化进行相机抉择。考虑到流动性充裕的局面已经形成，加之国内经济逐步见底回升，且市场整体估值偏低，股市震荡上行概率较大。在此前提下，指数基金将继续体现出其高仓位的优势。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作为基金管理人，我们将通过严格的投资管理流程、精确的数量化计算、精益求精的工作态度、恪守指数化投资的宗旨，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为持有人提供与之相近的收益。投资者可以根据自身对证券市场的判断及投资风格，借助投资本基金参与市场。

对于没有太多精力专注于股市的投资者，我们认为通过本基金进行定期定投，不失为一种较为省心省力且长期效果不俗的投资方式。而对于那些股市经验丰富的投资者，我们建议在主动配置个股的同时，可根据自己对大盘的判断，用部分仓位通过指数基金进行快速加减仓的波段操作，这也是目前较多专业机构投资者的惯用方法。本基金管理组预祝大家 2011 年能够取得自己满意的投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 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 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在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 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其中, 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 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专门机构, 组成人员包括督察长、数量化投资部总监、监察稽核总监及基金会计负责人等。其中, 超过三分之二以上的人员具有 10 年以上的基金从业经验, 且具有风控、合规、会计方面的专业经验。同时, 根据基金管理公司制订的相关制度, 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机构成员中不包括基金经理。本报告期内,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 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原则为: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即: 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即期末可供分配利润计算截止日;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 基金收益分配每年最多 6 次, 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 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基金份额持有人开放式基金账户下的基金份额, 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 若投资者不选择, 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基金份额持有人深圳证券账户下的基金份额, 只能选择现金分红的方式, 具体权益分配程序等有关事项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 基金红利发放日距离收益分配基准日的时间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

根据上述收益分配原则以及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于 2010 年 5 月 7 日进行了收益分配, 每 10 份派 0.50 元。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南方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的过程中,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南方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合同》、《南方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托管协议》的约定,对南方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南方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南方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 2010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1)第 2032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南方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87,051,646.55	225,010,537.53
结算备付金		2,444,946.61	10,766,444.15
存出保证金		717,981.47	547,758.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74,189,896.70	3,217,014,167.22
其中：股票投资		3,474,189,896.70	3,217,014,167.2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206,973,549.89
应收利息		40,735.14	41,872.8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0,686,452.57	12,977,699.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3,675,131,659.04	3,673,332,030.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8,814,509.31	-
应付赎回款		2,820,991.50	273,135,222.57
应付管理人报酬		1,840,818.45	1,770,678.72
应付托管费		368,163.68	354,135.7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449,688.64	4,881,672.31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902,676.54	1,777,254.38
负债合计		16,196,848.12	281,918,963.7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972,289,432.83	2,882,661,867.84
未分配利润		686,645,378.09	508,751,198.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58,934,810.92	3,391,413,066.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75,131,659.04	3,673,332,030.30

注:

1. 报告截止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净值 1.2310 元, 基金份额总额 2,972,289,432.83 份。
2. 比较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09 年 9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南方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 年 9 月 25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503,902,598.98	536,848,260.70
1. 利息收入		1,726,169.83	2,258,393.8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725,795.58	2,119,624.76
债券利息收入		374.25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138,769.08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12,433,038.82	188,071,860.9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395,460,548.10	187,930,975.81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148,280.55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6,824,210.17	140,885.11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438,558.65	343,146,774.53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9,304,831.68	3,371,231.41
减：二、费用		41,285,728.25	14,234,883.77
1. 管理人报酬		23,255,071.82	5,243,871.97
2. 托管费		4,651,014.34	1,048,774.38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12,096,286.15	7,590,973.18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1,283,355.94	351,264.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2,616,870.73	522,613,376.9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2,616,870.73	522,613,376.9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 南方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882,661,867.84	508,751,198.76	3,391,413,066.6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62,616,870.73	462,616,870.7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89,627,564.99	-112,731,133.68	-23,103,568.69
其中: 1.基金申购款	6,367,804,733.77	1,147,089,613.98	7,514,894,347.75
2.基金赎回款	-6,278,177,168.78	-1,259,820,747.66	-7,537,997,916.4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71,991,557.72	-171,991,557.72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72,289,432.83	686,645,378.09	3,658,934,810.9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 年 9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223,217,818.45	-	3,223,217,818.4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22,613,376.93	522,613,376.9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40,555,950.61	-13,862,178.17	-354,418,128.78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2,012,364,576.27	330,174,418.75	2,342,538,995.02
2. 基金赎回款	-2,352,920,526.88	-344,036,596.92	-2,696,957,123.8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882,661,867.84	508,751,198.76	3,391,413,066.60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高良玉

鲍文革

鲍文革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完全一致。

7.4.2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2.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7.4.2.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7.4.2.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7.4.3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基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i)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2010年9月10日起)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i)	基金管理人的原股东(2010年9月10日前)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联合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华泰证券的控股子公司、基金代销机构

注：

(i) 根据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以及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073 号《关于核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核准，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受让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南方基金公司 30% 的股权，南方基金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0 日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4.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9月25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09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 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 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1,703,148,092.	21.67%	1,816,132,905.	31.07%

7.4.4.1.2 权证交易

无。

7.4.4.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 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1,383,827.33	21.12%	442,471.35	30.52%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9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 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 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1,475,633.74	30.23%	1,475,633.74	30.23%

注：

1. 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后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4.2 关联方报酬**7.4.4.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9月25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09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3,255,071.82	5,243,871.9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011,291.82	810,786.89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6%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6% / 当年天数。

7.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9月25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09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651,014.34	1,048,774.38
----------------	--------------	--------------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2%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12% / 当年天数。

7.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7.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 年 9 月 25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9 年 9 月 25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49,996,750.00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49,996,750.00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卖出总份额	49,996,750.00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49,996,75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1.73%

注：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公司在本年度卖出本基金的交易委托华泰联合证券办理，适用手续费为 181,053.25 元。

7.4.4.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 年 9 月 25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	187,051,646.55	1,658,079.47	225,010,537.53	2,067,273.74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4.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7.4.4.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5 期末(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5.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7.4.5.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0315	上海家化	10/12/07	公告重大事项	37.13	未知	未知	423,524	12,259,996.69	15,725,446.12	
000917	电广传媒	10/12/27	公告重大事项	24.40	未知	未知	563,200	9,715,279.31	13,742,080.00	
600637	广电信息	10/09/02	公告重大事项	8.38	11/01/11	9.22	977,800	6,422,453.91	8,193,964.00	
000903	云内动力	10/12/08	公告重大事项	17.60	11/01/07	16.00	442,866	5,412,244.88	7,794,441.60	
600991	广汽长丰	10/10/28	公告重大事项	14.07	未知	未知	361,133	3,436,424.36	5,081,141.31	
600829	三精制药	10/12/29	公告重大事项	21.18	11/02/16	23.30	203,044	4,166,016.92	4,300,471.92	
600894	广钢股份	10/11/09	公告重大事项	7.78	11/01/10	8.56	492,740	3,536,523.27	3,833,517.20	
合计								44,948,939.34	58,671,062.15	

注：本基金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7.4.5.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无。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3,474,189,896.70	94.53

	其中：股票	3,474,189,896.70	94.53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9,496,593.16	5.16
6	其他各项资产	11,445,169.18	0.31
7	合计	3,675,131,659.04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85,074,007.55	2.33
B	采掘业	42,524,955.66	1.16
C	制造业	2,060,926,725.47	56.33
C0	食品、饮料	123,638,729.58	3.38
C1	纺织、服装、皮毛	105,210,961.85	2.88
C2	木材、家具	18,510,773.91	0.51
C3	造纸、印刷	68,712,130.25	1.88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379,846,392.47	10.38
C5	电子	298,624,390.68	8.16
C6	金属、非金属	208,018,625.65	5.69
C7	机械、设备、仪表	566,466,343.29	15.48
C8	医药、生物制品	248,083,342.81	6.78
C99	其他制造业	43,815,034.98	1.20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39,665,398.43	3.82
E	建筑业	53,536,148.77	1.46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142,898,511.86	3.91
G	信息技术业	227,656,368.46	6.22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264,074,809.61	7.22
I	金融、保险业	3,782,790.00	0.10
J	房地产业	141,960,883.02	3.88
K	社会服务业	91,036,859.82	2.49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57,041,259.28	1.56
M	综合类	164,011,178.77	4.48
	合计	3,474,189,896.70	94.95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2073	软控股份	1,319,047	35,205,364.43	0.96
2	600252	中恒集团	775,956	27,507,640.20	0.75
3	002106	莱宝高科	381,047	25,244,363.75	0.69
4	000581	威孚高科	643,030	23,888,564.50	0.65
5	002008	大族激光	989,689	22,169,033.60	0.61
6	600499	科达机电	850,554	20,277,207.36	0.55
7	002123	荣信股份	358,164	17,012,790.00	0.46
8	600584	长电科技	1,515,841	16,795,518.28	0.46
9	600267	海正药业	429,775	16,537,742.00	0.45
10	002152	广电运通	303,974	16,530,106.12	0.45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http://www.nffund.com> 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607	上海医药	37,199,667.43	1.1
2	002073	软控股份	26,050,067.37	0.77
3	600425	青松建化	23,933,400.13	0.71
4	600252	中恒集团	20,653,479.36	0.61
5	000559	万向钱潮	19,272,433.82	0.57
6	600584	长电科技	19,180,862.22	0.57
7	600570	恒生电子	19,080,414.81	0.56
8	600511	国药股份	17,897,086.68	0.53
9	600499	科达机电	17,875,005.08	0.53
10	002022	科华生物	17,578,238.99	0.52
11	000759	武汉中百	17,575,613.11	0.52
12	002038	双鹭药业	16,718,925.92	0.49
13	002092	中泰化学	16,351,944.67	0.48

14	002152	广电运通	16,036,898.74	0.47
15	600880	博瑞传播	15,809,565.89	0.47
16	000400	许继电气	15,294,236.26	0.45
17	600963	岳阳纸业	15,115,614.31	0.45
18	000917	电广传媒	15,113,999.67	0.45
19	600060	海信电器	15,083,646.20	0.44
20	600406	国电南瑞	14,976,779.82	0.44

注：买入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755	厦门国贸	48,478,698.90	1.43
2	601607	上海医药	38,700,333.02	1.14
3	600406	国电南瑞	37,073,383.82	1.09
4	002073	软控股份	26,354,260.22	0.78
5	600425	青松建化	22,525,449.71	0.66
6	600703	三安光电	22,083,645.62	0.65
7	600584	长电科技	20,918,189.38	0.62
8	600481	双良节能	20,193,302.40	0.60
9	600499	科达机电	19,028,346.65	0.56
10	600729	重庆百货	18,999,593.99	0.56
11	002022	科华生物	17,979,308.35	0.53
12	002092	中泰化学	16,816,274.64	0.50
13	000829	天音控股	16,667,530.43	0.49
14	600315	上海家化	16,458,080.47	0.49
15	000759	武汉中百	16,360,172.92	0.48
16	000400	许继电气	16,177,430.21	0.48
17	000541	佛山照明	16,142,909.07	0.48
18	600880	博瑞传播	16,129,512.50	0.48
19	600110	中科英华	15,942,416.44	0.47
20	600546	山煤国际	15,644,050.43	0.46

注：卖出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3,597,543,998.62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3,816,267,375.89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717,981.4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0,735.14
5	应收申购款	10,686,452.5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445,169.18

8.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241,397	12,312.87	311,005,009.40	10.46%	2,661,284,423.43	89.54%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 (份)	占上市总份额 比例
1	姜山	10,131,043.00	6.49%
2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分 红一团体年金债券基金账户	8,500,600.00	5.44%
3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8,494,900.00	5.44%
4	朝恒房地产(深圳)有限公 司	8,000,000.00	5.12%
5	周茂永	4,600,000.00	2.95%
6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39,696.00	2.52%
7	壮丽	1,526,961.00	0.98%
8	黄作森	1,500,000.00	0.96%
9	项志英	1,500,000.00	0.96%
10	闫明江	1,500,000.00	0.96%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 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2,214,863.56	0.0745%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 年 9 月 25 日) 基金份额总额	3, 223, 217, 818. 4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 882, 661, 867. 8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6, 367, 804, 733. 77
减: 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6, 278, 177, 168. 7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 972, 289, 432. 83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2009 年 6 月 18 日,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向我公司送达通知, 南方稳健成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袁近秋就该基金 2007 年度的基金分红问题, 对我公司提出了仲裁申请, 要求本公司赔偿其红利损失及相应利息共计 66586. 52 元, 退还管理费 2041. 49 元, 争议标的总额为人民币 68628. 01 元。

2010 年 3 月 26 日,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向我公司送达 (2010) 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0152 号《裁决书》, 驳回申请人袁近秋的赔偿请求, 具体裁决如下: (一) 被申请人应向南方稳健成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退还管理费计人民币 702. 71 元。(二) 本案仲裁费为人民币 5011 元, 由申请人承担人民币 1002. 20 元, 由被申请人承担人民币 4008. 80 元。(三) 驳回申请人的其他仲裁请求。

2010 年 10 月 28 日,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向我公司送达通知, 袁近秋向该院申请撤销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于 2010 年 3 月 25 日作出的 (2010) 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0152 号仲裁裁决。

2010 年 12 月 7 日, 经审理,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向我公司送达 (2010) 一中民特字第 16746 号《民事裁定书》, 具体裁定如下:

驳回袁近秋提出的撤销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的 (2010) 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0152

号仲裁裁决的申请。

案件受理费四百元，由袁近秋负担。

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本年度应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费用 102,000.00 元，该审计机构已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2 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东方证券	1	2,264,538,835.42	28.82%	1,924,867.82	29.37%	-
华泰证券	1	1,703,148,092.83	21.67%	1,383,827.33	21.12%	-
招商证券	1	1,663,864,878.90	21.17%	1,351,880.40	20.63%	-
国泰君安	1	1,259,753,006.71	16.03%	1,070,791.13	16.34%	-
瑞银证券	1	966,586,845.85	12.30%	821,600.29	12.54%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方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396,360.00	37.31%	-	-	-	-
招商证券	666,094.80	62.69%	-	-	-	-

国泰君安	-	-	-	-	-	-
瑞银证券	-	-	-	-	-	-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48号）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A：选择标准

- a、公司经营行为规范，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良好；
- b、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地为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宏观经济研究、行业研究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和专门研究报告；
- c、公司内部管理规范，能满足基金操作的保密要求；
- d、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服务。

B：选择流程

公司研究部门定期对券商服务质量从以下几方面进行量化评比，并根据评比的结果选择交易单元：

- a、服务的主动性。主要针对证券公司承接调研课题的态度、协助安排上市公司调研、以及就有关专题提供研究报告和讲座；
- b、研究报告的质量。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所提供研究报告是否详实，投资建议是否准确；
- c、资讯提供的及时性及便利性。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提供资讯的时效性、及时性以及提供资讯的渠道是否便利、提供的资讯是否充足全面。